《证券业务示范实践第7号——证券公司风险数据管理》起草说明

为促进证券公司系统性提升风险数据管理能力，筑牢全面风险管理的数据基础，以高质量风险数据驱动“穿透式+全景式”风险管控体系的构建，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根据调研情况，结合证券公司风险数据管理的实践经验，起草了《证券业务示范实践第7号——证券公司风险数据管理》（以下简称《示范实践》），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近年来，随着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证券公司业务领域不断拓展、产品结构加速创新、集团化与国际化经营程度日益加深。风险数据的广度、深度和复杂度显著增加，对证券公司风险数据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然而，证券公司在实践中仍面临诸多共性问题：源端系统分散，数据共享协同效率不高；集团内风险数据标准尚未完全统一，风险数据质量有待加强；对子公司及跨境业务的风险数据穿透式管理仍存在短板；风险数据管理机制尚需进一步优化。上述因素导致风险数据在集团层面的汇聚、整合与穿透仍面临一定制约，对风险识别、计量、监控的时效性和准确性产生一定影响。

当前，如何从战略层面提升对风险数据治理的重视程度，建立权责清晰、执行有力的风险数据治理架构，构建统一的风险数据标准体系，实施全生命周期的风险数据质量管理，并最终实现集团风险数据的集中统一管理，已成为证券公司夯实风

险管理根基、实现高质量发展过程中普遍关切的难题。为此，协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结合行业实践，总结优秀经验，形成《示范实践》，供行业参考和借鉴。

二、起草原则

（一）一致性原则。《示范实践》中的基本要求与《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证券公司并表管理指引（试行）》等行业自律规则的要求保持一致。

（二）灵活性原则。《示范实践》为不同证券公司参考借鉴或优化操作方法及工作机制提供支持，不做统一强制要求。

三、主要内容

《示范实践》介绍了风险数据管理能力的重点建设领域，包含风险数据战略、风险数据治理、风险数据架构、风险数据标准、风险数据安全、风险数据质量。《示范实践》包括正文及附件两部分，正文重点介绍了各领域的建设架构、建设步骤和建设重点，附件 1 通过实践案例、实践标准、实操步骤的形式，为各领域提供了可供参考的具体做法，附件 2 提供了《示范实践》使用到的名词定义。《示范实践》主要内容如下:

（一）风险数据战略

《示范实践》从风险数据战略规划、风险数据战略实施、风险数据战略评估方面，介绍了如何制定并实施风险数据战略。

（二）风险数据治理

风险数据治理属于公司级数据治理的一部分，《示范实践》在考虑了证券公司业务复杂程度、体量大小、技术能力差异的基础上，分别介绍了风险数据治理、子公司风险数据治理的建

设内容。其中，风险数据治理部分介绍了风险数据治理组织、风险数据制度建设、风险数据文化建设。

（三）风险数据架构

风险数据架构部分主要介绍了风险数据分布、风险数据建模、风险数据集成与共享、元数据管理的统筹规划及建设思路。其中，风险数据分布部分介绍了数据分层、数据流转、数据目录的设计；风险数据建模部分介绍了风险数据模型建设、风险数据模型管理；风险数据集成与共享部分介绍了集成需求管理、集成平台接入、数据集成调度、源端变更通知机制。

（四）风险数据标准

风险数据标准部分主要介绍了业务术语、数据元、参考数据、主数据、指标数据的标准管理要求及具体示例。其中，重点介绍了主数据管理的四个关键步骤，包括主数据对象的识别与盘点、主数据标准制定、主数据建设与质量管控、主数据推广运营。

（五）风险数据安全

风险数据安全部分介绍了公司级数据安全策略、子公司数据安全管理模式、数据出入境安全管理。基于实践案例进一步介绍了从风险数据集成到风险数据应用的全流程风险数据安全管理，包括风险数据安全管理策略，风险数据采集，风险数据传输、存储与加工，风险数据使用，风险数据提供与共享。

（六）风险数据质量

《示范实践》分别从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考核评价三大阶段介绍了风险数据质量管理的核心内容及建设方法。其

中，事前控制部分介绍了风险数据质量管控体系、风险数据质量规则库的建设内容及方法；事中监控部分介绍了风险数据质量监测和预警、根因解决和记录数据问题的闭环问题处理流程及方法；事后考核评价部分介绍了风险数据质量回溯及持续提升、风险数据质量考核的建设内容及方法。